

8099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公司地址：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3段22號
公司電話：(02)2591-5266

會計師核閱報告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3 所述，列入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全部子公司(非重要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316,572千元及183,478千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16%及11%，負債總額分別為88,629千元及91,195千元，分別佔合併負債總額之10%及14%，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3,485)千元及(795)千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33)%及(4)%。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三所揭露前述子公司相關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及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金管會證期局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50104133號

(90)台財證(六)第100690號

王彥鈞 

會計師：

蕭翠慧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係經核對，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四及六.1	\$342,728	18	\$439,993	21	\$461,626	28
1147	約當現金	四、六.2及八	87,662	5	44,718	2	101,671	6
115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四及六.3	24,307	1	36,110	2	17,441	1
117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4	587,915	31	594,450	28	445,956	27
1175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5及七	19,553	1	26,718	1	9,207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4及七	52,929	3	99,400	5	59,079	4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7,030	-	7,264	-	1,509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四及六.6	3,608	-	450	-	581	-
130x	存貨		509,313	26	595,369	29	354,784	21
1410	預付款項		30,193	2	18,016	1	19,984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665,238	87	1,862,488	89	1,471,838	89
	非流動資產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四、六.2及八	17,778	1	19,053	1	16,883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7及七	111,311	6	104,889	5	83,362	5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8	18,603	1	20,160	1	3,49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17	23,952	1	21,930	1	24,218	1
1920	存出保證金	七	56,769	3	48,362	2	41,964	3
1931	長期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3	287	-	466	-	1,486	-
1935	長期應收租賃淨額	四、六.5及七	25,115	1	20,436	1	15,213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53,815	13	235,296	11	186,621	11
1xxx	資產總計		\$1,919,053	100	\$2,097,784	100	\$1,658,459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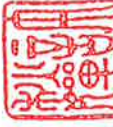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郭文艷



經理人：沈柏廷



會計主管：許秋嫻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2100	流動負債	六.9及七	\$163,000	9	\$160,000	7	\$10,000	1
2150	短期借款		56	-	275	-	69	-
2170	應付票據		432,806	23	606,940	29	354,142	21
2180	應付帳款	七	15,479	1	17,953	1	12,320	1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91,945	5	114,274	5	92,446	5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1,583	-	1,898	-	7,434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17	19,397	1	14,804	1	29,524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	22,709	1	18,328	1	13,358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四	24,777	1	32,464	2	16,012	1
2355	應付租賃負債	四	7,405	-	4,739	-	-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79,157	41	971,675	46	535,305	32
2613	非流動負債							
2640	應付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	18,717	1	12,734	1	-	-
2645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10	77,508	4	79,265	4	108,006	7
2645	存入保證金	七	5,304	-	6,231	-	18,772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01,529	5	98,230	5	126,778	8
2xxx	負債總計		880,686	46	1,069,905	51	662,083	40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六.11						
3100	股本		672,000	35	672,000	32	672,000	41
3110	普通股股本		587	-	587	-	-	-
3200	資本公積							
3300	保留盈餘		193,812	10	193,812	9	182,180	1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	-	-	-	40,105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57,033	8	144,138	7	100,363	6
3350	未分配盈餘		350,845	18	337,950	16	322,648	19
3400	保留盈餘合計		7,190	-	9,058	1	1,728	-
3400	其他權益		7,745	1	8,284	-	-	-
36xx	非控制權益		1,038,367	54	1,027,879	49	996,376	60
3xxx	權益總計		\$1,919,053	100	\$2,097,784	100	\$1,658,459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郭文艷



經理人：沈柏延



會計主管：許秋嫻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
 合併綜合損益表
 未經二級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一〇四年第一季		一〇三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856,826	100	\$778,058	100
5000	營業成本	(693,439)	(81)	(620,254)	(80)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63,387	19	157,804	20
6000	營業費用	(115,331)	(13)	(100,722)	(13)
6100	推銷費用	(25,028)	(3)	(24,323)	(3)
6200	管理費用	(8,146)	(1)	(10,936)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合計	(148,505)	(17)	(135,981)	(17)
6900	營業利益	14,882	2	21,823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74	-	1,550	-
7010	其他收入	75	-	1,85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27)	-	-	-
7050	財務成本	222	-	3,400	-
79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104	2	25,223	3
7950	稅前淨利	(2,629)	-	(4,733)	-
8200	所得稅費用	12,475	2	20,490	3
8300	本期淨利	(1,987)	-	272	-
8360	其他綜合損益	(1,987)	-	272	-
836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0,488	2	\$20,762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895	-	\$20,490	-
8600	淨利歸屬於：	(420)	-	-	-
8610	母公司業主	\$12,475	-	\$20,490	-
8620	非控制權益	\$11,027	-	\$20,762	-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539)	-	-	-
8710	母公司業主	\$10,488	-	\$20,762	-
8720	非控制權益	\$0.19	-	\$0.30	-
9750	每股盈餘(元)	\$0.19	-	\$0.30	-
9850	基本每股盈餘	\$0.19	-	\$0.30	-
	稀釋每股盈餘	\$0.19	-	\$0.30	-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郭文艷



經理人：沈柏延

會計主管：許秋燁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3320					
A1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1XX	36XX	3XXX	
D1	103年第一季淨利	\$672,000	\$-	\$182,180	\$40,105	\$79,873	\$1,456	\$975,614	\$-	\$975,614	
D3	103年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	-	-	-	-	20,490	-	20,490	-	20,490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0,490	272	20,762	-	20,762	
Z1	民國103年3月31日餘額	\$672,000	\$-	\$182,180	\$40,105	\$100,363	\$1,728	\$996,376	\$-	\$996,376	
A1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672,000	\$587	\$193,812	\$-	\$144,138	\$9,058	\$1,019,595	\$8,284	\$1,027,879	
D1	104年第一季淨利	-	-	-	-	12,895	-	12,895	(420)	12,475	
D3	104年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868)	(1,868)	(119)	(1,987)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895	(1,868)	11,027	(539)	10,488	
Z1	民國104年3月31日餘額	\$672,000	\$587	\$193,812	\$-	\$157,033	\$7,190	\$1,030,622	\$7,745	\$1,038,36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郭文艷



經理人：沈柏延



會計主管：許秋嫻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經會計師查核)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目	一〇三年第一季		代碼	項目	一〇四年第一季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15,104	\$25,223	B00600	取得無形資產	(46,390)	(51,249)
A20000	調整項目：			B00700	處分無形資產	4,721	7,47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99)	(1,197)
A20100	折舊費用	11,692	11,00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	-
A20200	攤銷費用	1,391	20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0,919)	(33,838)
A20900	利息費用	527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2,512	33,911
A21200	利息收入	(508)	(889)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2,804)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	-	B07500	收取之利息	741	1,169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0,823)	(46,532)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	11,803	7,209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	6,535	121,289				
A31160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減少(增加)	46,471	(11,185)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1	(195)				
A31190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增加)減少	(3,158)	381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1200	存貨減少	69,420	143,004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000	10,000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2,177)	11,333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647	752
A31240	應收租賃款減少	7,165	4,279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574)	(3,034)
A31990	長期應收票據減少	179	1,605	C03900	應付租賃款增加	8,649	-
A31990	長期應收租賃款增加	(4,679)	(4,359)	C05600	支付之利息	(533)	-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	(219)	(14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189	7,718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	(174,134)	(308,180)				
A32160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減少	(2,474)	(12,541)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806)	272
A32180	其他應付款減少	(22,323)	(2,179)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97,265)	(73,120)
A32190	其他應付款一關係人減少	(315)	(507)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39,993	534,74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3,306)	(19,731)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42,728	\$461,62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1,757)	(5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54,767)	(34,42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8)	(15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4,825)	(34,578)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郭文艷



經理人：沈柏廷



會計主管：許秋輝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四月二十六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包括：電腦、通訊、網路相關軟硬設備之銷售及專業服務暨提供相關解決方案之系統整合服務等。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三年三月二十九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 3 段 22 號。

大同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二十九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

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對確定福利計畫會計處理之主要改變彙總如下：

- (a) 依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原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預期報酬已被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所取代，且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計算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其中折現率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b) 對於前期服務成本原先於福利既得時係立即認列，未既得部分係以直線基礎於平均期間認列為費用。依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係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或當企業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是以未既得之前期服務成本不再於未來既得期間遞延認列。

(c) 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要求更多之揭露。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規定關於企業於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規定較先前揭露之規定更為完整，例如，投資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及對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等，請詳附註六。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對所有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單一指引來源，且未改變企業何時須採用公允價值。本集團重評估衡量公允價值之政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之適用並未重大影響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亦規定額外揭露，所需之額外揭露於決定公允價值之資產及負債相關個別附註中提供。公允價值層級則於附註十二提供。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之過渡規定，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推延適用該準則之規定，且相關揭露無須適用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前所提供之比較資訊。

(4)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正之要求將其他綜合損益節列報之各單行項目，依其後續是否重分類至損益予以分類及分組。此項修正並未重大影響本集團之認列或衡量，僅對綜合損益表之表達產生影響。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比較資訊之釐清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正之規定，當企業追溯適用一項會計政策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而對前期財務狀況表之資訊產生重大影響時，列報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不需要提供與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相關之附註。此項修正並未重大影響本集團之認列或衡量，僅影響財務報告之附註。

2. 截至財務報告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2011年5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此修正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課徵之公課(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公課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公課)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此解釋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修正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針對員工或第三方提撥至確定福利計畫，其提撥金與員工提供服務之年數無關者(例如依員工薪資固定比例)，提供得選擇之簡化會計處理方法。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2010-2012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

修正「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及新增「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於修正前係包含於「既得條件」之定義中)。以上修正適用給與日發生於2014年7月1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包括(1)刪除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分類規定中「其他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其他適當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應於每一報導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將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損益，及(3)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以釐清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且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表達於損益。此修正自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

要求企業揭露管理階層彙總營運部門之判斷基準，並釐清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情況下需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調節至企業資產總額。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新增結論基礎係釐清因先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之連帶修正，而移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第B5.4.12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第AG79段，並非意圖改變相關衡量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折舊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係人揭露」

此修正釐清若一個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則該個體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釐清無形資產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攤銷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2011-2013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於結論基礎中釐清首次採用者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得選擇適用已發布並已生效之準則或亦得選擇提前適用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修正(若該準則或修正允許提前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係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第2段(a)所述之範圍例外項目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所定義聯合協議所有類型之成立且僅適用於聯合協議個體之財務報表。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修正述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第52段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以淨額基礎衡量時，其範圍亦包括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之其他合約，無論該等合約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定義。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澄清特定交易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之定義以及該不動產是否同時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需分別依循此兩號準則之規定獨立進行分析。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受管制之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此準則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

此修正針對如何處理收購聯合營運(構成一業務者)之權益提供新指引，要求企業就其收購持份之範圍適用IFRS 3「企業合併」(及未與IFRS 11相衝突之其他IFRSs)之所有原則，並依據該等準則揭露相關資訊。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之修正－釐清可接受之折舊或攤銷方法

此修正係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不宜以使用該資產之活動所產生之收入為基礎。因該等收入通常反映與企業消耗該資產經濟效益無關之其他因素，例如銷售活動及銷售數量及價格之改變等。此修正亦釐清無形資產攤銷方法之前提假設，不宜以收入作為衡量無形資產經濟效益消耗型態之基礎(惟於特殊情況下，該前提假設可被反駁)。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依該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應適用下列步驟：

- (a) 步驟1：辨認客戶合約
- (b) 步驟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c) 步驟3：決定交易價格
- (d) 步驟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e) 步驟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此準則自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 農業：生產性植物(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由於生產性植物之產出過程與製造過程類似，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生產性植物應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所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理方式一致。因此，此修正將生產性植物納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範圍，而於生產性植物上成長之作物則維持於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範圍。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12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

此準則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3) 於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

此計畫係還原 2003 年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時所移除於單獨財務報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權益法會計處理之選項，以與特定國家之單獨財務報表會計處理之規定相符。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5)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此修正係規定資產(或待處分群組)自待出售重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時，視為原始處分計畫之延續，反之亦然。此外，亦規定停止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之處理與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相同。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釐清收費之服務合約可構成繼續參與之目的而須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中有關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揭露規定。此外，此修正亦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對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揭露要求適用於期中財務報導之相關規定，而回歸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中簡明財務報表之規定。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

此修正釐清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83段之規定，於評估高品質公司債是否有深度市場以決定退職後福利義務折現之折現率時，係以義務發行使用之幣別作為依據，而非以國家作為依據。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何謂「於期中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揭露之資訊；此修正明訂期中財務報導規定之揭露須包含於期中財務報表附註中或自期中財務報表交叉索引至此資訊所在處，而該資訊需與期中財務報表同時間及以相同條件提供予使用者。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6) 揭露計畫(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主要修正包括：(1)重大性，釐清企業不應藉由不重要之資訊或將不同性質或功能之資訊彙總表達而模糊重要資訊，降低財務報表之可了解性。此項修正再次重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要求特定之揭露，應進行該資訊是否重大之評估、(2)分類及小計，釐清綜合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之單行項目可再予細分，及企業應如何表達並增加額外之小計資訊、(3)附註之架構，釐清對於財務報表附註呈現之順序，企業係有裁量空間，惟仍強調考量順序時要兼顧可了解性及可比性、(4)會計政策之揭露，刪除重大會計政策中與所得稅及外幣兌換損益相關之例舉，因考量前述例舉並無助益，及(5)源自權益會計處理投資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釐清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依後續能否重分類至損益彙總為財務報表之單行項目表達。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7) 投資個體：對合併例外之適用(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此修正包括：(1)釐清當投資個體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有子公司時，本身為該投資個體子公司之中間層級母公司係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4段所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豁免、(2)釐清子公司唯有於其本身並非投資個體且提供對投資個體母公司之支援服務時，方須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32段之規定併入投資個體母公司之合併報表，及(3)允許投資者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所規定之權益法時，保留屬投資個體之關聯企業或合資對其子公司權益所適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4.3.31	103.12.31	104.3.31
本公司	群輝商務科技(股)公司	資訊軟體服務業	100%	100%	100%
本公司	Tatung System Technologies Holding Ltd.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Tatung System Technologies Holding Ltd.	大世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資訊軟體服務業	94%	94%	100%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全部子公司(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316,572 千元及 183,478 千元，負債總額分別為 88,629 千元及 91,195 千元，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3,485)千元及(795)千元。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 3 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若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且本集團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時，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惟不包括下列項目：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

此等金融資產於原始衡量後，係以採用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集團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採逐項比較法評價。成本係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之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計算。對於呆滯及過時存貨則另行提列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運輸設備	5~6年
辦公設備	1~6年
租賃資產	1~7年
租賃改良	2~5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2. 租 賃

集團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本集團者，並於租賃期間開始日，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租金給付則分攤予融資費用及租賃負債之減少數，其中融資費用係以剩餘負債餘額依固定利率決定，並認列於損益。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集團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本集團於其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以租賃投資淨額之金額表達為應收款。在融資租賃下，附屬於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已被本集團移轉，因此本集團將應收租賃款視為本金之收回與融資收益處理，以作為對其投資及服務之歸墊與報酬。

本集團於租賃期間開始日所認列之銷貨收入，為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出租人應收最低租賃給付按市場利率計算之現值兩者孰低者。租賃期間開始日所認列之銷貨成本為租賃資產之成本(如成本與帳面金額不同時，則為帳面金額)減除未保證殘值現值之金額。銷貨收入與銷貨成本間之差額為本集團按賣斷政策所認列之銷售利潤。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3.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著作權	客戶名單
耐用年限	36~60月	5年	2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 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 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 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4.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5.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集團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維修保固負債準備

維修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以及管理階層對於因維修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估列。

16.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則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並予以揭露。

17.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應收分期帳款係分期付款銷貨所發生，分期付款銷貨業務係採普通銷貨法，除依現銷價格及成本核計當期損益外，分期付款價格高於現銷價格部分，視為延期利息，於銷貨時先遞延為未實現利息收入，嗣後再按利息法分期認列為利息收入。一年內到期之應收分期帳款係列於流動資產項下，一年以上到期之應收分期帳款則列於其他資產項下。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勞務提供

本集團之勞務收入主要係提供維修服務產生，並採用完工百分比法認列收入，決定完工程度所採用之方法為每一單獨合約已發生成本佔估計總成本之百分比予以衡量。當合約之結果無法合理估計時，僅就預期可回收之已發生費用範圍認列為收入。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集團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18.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9.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則以當年度預期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予以應計及揭露，亦即將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之決定、未來薪資之增加、死亡率和未來退休金給付之增加等。對用以衡量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2.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3.31	103.12.31	103.3.31
庫存現金	\$380	\$381	\$300
銀行存款	308,027	364,359	248,142
定期存款	34,321	75,253	213,184
合 計	\$342,728	\$439,993	\$461,626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4.3.31	103.12.31	103.3.31
定期存款	\$105,440	\$63,771	\$118,554
流 動	\$87,662	\$44,718	\$101,671
非 流 動	17,778	19,053	16,883
合 計	\$105,440	\$63,771	\$118,554

本集團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3. 應收票據

	104.3.31	103.12.31	103.3.31
應收票據	\$24,594	\$36,576	\$18,927
減：備抵呆帳	-	-	-
合 計	\$24,594	\$36,576	\$18,927
流 動	\$24,307	\$36,110	\$17,441
非 流 動	287	466	1,486
合 計	\$24,594	\$36,576	\$18,927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應收帳款

	104.3.31	103.12.31	103.3.31
應收帳款	\$589,014	\$595,549	\$448,330
減：備抵呆帳	(1,099)	(1,099)	(2,374)
小計	587,915	594,450	445,956
應收帳款－關係人	52,929	99,400	59,079
減：備抵呆帳	-	-	-
小計	52,929	99,400	59,079
合計	\$640,844	\$693,850	\$505,035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 30~120 天。有關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及應收租賃款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104.1.1	\$1,099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104.3.31	\$1,099
103.1.1	\$2,374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103.3.31	\$2,374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未逾期 且未減損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計
		1-90天	91-180天	181-360天	361天以上	
104.3.31	\$530,848	\$89,702	\$17,426	\$2,792	\$76	\$640,844
103.12.31	664,498	17,630	9,426	1,483	813	693,850
103.3.31	492,096	5,493	2,976	1,591	2,879	505,035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應收租賃款

	104.3.31	103.12.31	103.3.31
應收租賃款	\$46,095	\$48,273	\$24,950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1,427)	(1,119)	(530)
備抵呆帳	-	-	-
合 計	\$44,668	\$47,154	\$24,420
流 動	\$19,553	\$26,718	\$9,207
非 流 動	25,115	20,436	15,213
合 計	\$44,668	\$47,154	\$24,420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應收租賃款已收取尚未到期票據總額分別為 2,311 千元、1,581 千元及 1,646 千元。

6. 存 貨

	104.3.31	103.12.31	103.3.31
商 品	\$514,814	\$600,870	\$360,285
減：備抵存貨跌價	(5,501)	(5,501)	(5,501)
淨 額	\$509,313	\$595,369	\$354,784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 693,439 千元及 620,254 千元。

本集團之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租賃資產	租賃改良	合 計
成 本：					
104.1.1	\$2,021	\$57,462	\$208,740	\$7,642	\$275,865
增 添	-	886	-	613	1,499
處 分	-	(698)	(3,642)	-	(4,34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	-	(11)	(18)
其他變動	-	1,511	15,125	-	16,636
104.3.31	\$2,021	\$59,154	\$220,223	\$8,244	\$289,642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租賃資產	租賃改良	合計
成本：					
103.1.1	\$2,852	\$54,241	\$187,595	\$5,502	\$250,190
增添	-	1,197	-	-	1,197
處分	-	(397)	(1)	-	(398)
其他變動	-	24	(595)	-	(571)
103.3.31	\$2,852	\$55,065	\$186,999	\$5,502	\$250,418
折舊及減損：					
104.1.1	\$1,990	\$40,561	\$124,313	\$4,112	\$170,976
折舊	2	1,967	9,264	459	11,692
處分	-	(692)	(3,642)	-	(4,33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	-	(1)	(3)
104.3.31	\$1,992	\$41,834	\$129,935	\$4,570	\$178,331
103.1.1	\$2,852	\$37,568	\$115,334	\$2,830	\$158,584
折舊	-	2,662	8,056	289	11,007
處分	-	(397)	(1)	-	(398)
其他變動	-	-	(2,137)	-	(2,137)
103.3.31	\$2,852	\$39,833	\$121,252	\$3,119	\$167,056
淨帳面金額：					
104.3.31	\$29	\$17,320	\$90,288	\$3,674	\$111,311
103.12.31	\$31	\$16,901	\$84,427	\$3,530	\$104,889
103.3.31	\$-	\$15,232	\$65,747	\$2,383	\$83,362

本集團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無利息資本化或提供抵押及擔保之情事。

8.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著作權	客戶名單	合計
成本：				
104.1.1	\$15,028	\$8,534	\$3,103	\$26,665
增添—單獨取得	-	-	-	-
104.3.31	\$15,028	\$8,534	\$3,103	\$26,665
103.1.1	\$5,062	\$-	\$-	\$5,062
增添—單獨取得	2,804	-	-	2,804
103.3.31	\$7,866	\$-	\$-	\$7,866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電腦軟體	著作權	客戶名單	合計
攤銷及減損：				
104.1.1	\$(6,505)	\$-	\$-	\$(6,505)
攤銷	(582)	(424)	(385)	(1,39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23)	(43)	(166)
104.3.31	<u>\$(7,087)</u>	<u>\$(547)</u>	<u>\$(428)</u>	<u>\$(8,062)</u>
103.1.1	\$(4,171)	\$-	\$-	\$(4,171)
攤銷	(200)	-	-	(200)
103.3.31	<u>\$(4,371)</u>	<u>\$-</u>	<u>\$-</u>	<u>\$(4,371)</u>
		104.3.31	103.12.31	103.3.31
淨帳面金額：		<u>\$18,603</u>	<u>\$20,160</u>	<u>\$3,495</u>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04年第一季	103年第一季
推銷費用	<u>\$868</u>	<u>\$-</u>
管理費用	<u>\$523</u>	<u>\$115</u>
研究發展費用	<u>\$-</u>	<u>\$85</u>

9. 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04.3.31	103.12.31	103.3.31
無擔保借款	1.35~1.50%	<u>\$163,000</u>	<u>\$160,000</u>	<u>\$10,000</u>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 527,000 千元、490,000 千元及 650,000 千元。

上述短期借款係由本公司董事長林郭文艷女士為連帶保證人。

10.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 4,286 千元及 3,906 千元。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 1,153 千元及 1,316 千元。

11.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 750,000 千元，每股票面金額 10 元，分為 75,000 千股(其中股份總額內保留參佰萬股供未來員工認股權憑證)，分次發行。實收股本總額均為 672,000 千元。

(2) 資本公積

	104.3.31	103.12.31	103.3.31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587	\$587	\$-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稅捐外，應先彌補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及提員工紅利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五後，如尚有餘額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其中董事酬勞不超過百分之五，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為維護股東之投資報酬，本公司盈餘分配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比率，視當年度之獲利與本公司資金規劃情況並兼顧股東權益而定。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1 元，則不予發放現金股利，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為 0 千元。上述函令對本公司無影響。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十二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四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0,688	\$11,632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40,105)		
普通股現金股利	114,240	94,080	\$ 1.7	1.4
附註：				
董事酬勞	3,325	3,620		
員工紅利－現金	13,500	15,000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合計分別為 1,950 千元及 2,369 千元，其估列基礎係按當期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估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於當期認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於期後期間之董事會決議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調整當期之損益。若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非控制權益

	104年第一季	103年第一季
期初餘額	\$8,284	\$-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420)	-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9)	-
期末餘額	\$7,745	\$-

12. 營業收入

	104年第一季	103年第一季
商品銷售收入	\$699,073	\$638,993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189)	(834)
勞務提供收入	135,694	132,301
其他營業收入	23,248	7,598
合 計	\$856,826	\$778,058

13. 營業租賃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簽訂辦公室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三至五年且無續租權，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集團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3.31	103.12.31	103.3.31
不超過一年	\$18,166	\$573	\$17,445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8,186	1,904	21
合 計	\$26,352	\$ 2,477	\$17,466

	104年第一季	103年第一季
最低租賃給付認列為營業租賃費用		
包含在推銷費用項下者	\$6,533	\$4,942
包含在管理費用項下者	961	1,016
包含在研究發展費用項下者	417	733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4.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104年第一季			103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01,553	\$101,553	\$-	\$95,497	\$95,497
勞健保費用	-	9,865	9,865	-	8,586	8,586
退休金費用	-	5,439	5,439	-	5,222	5,22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2,749	2,749	-	634	634
折舊費用	9,264	2,428	11,692	8,055	2,952	11,007
攤銷費用	-	1,391	1,391	-	200	200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4年第一季	103年第一季
利息收入	\$508	\$889
其他收入—其他	166	661
合 計	<u>\$674</u>	<u>\$1,550</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第一季	103年第一季
淨外幣兌換損益	\$70	\$1,93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	-
其他支出	-	(85)
合 計	<u>\$75</u>	<u>\$1,850</u>

(3) 財務成本

	104年第一季	103年第一季
銀行借款之利息	\$527	\$-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6.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四年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1,987)	\$ (1,987)	\$-	\$ (1,987)
合 計	<u>\$ (1,987)</u>	<u>\$ (1,987)</u>	<u>\$-</u>	<u>\$ (1,987)</u>

民國一〇三年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272	\$ 272	\$-	\$ 272
合 計	<u>\$ 272</u>	<u>\$ 272</u>	<u>\$-</u>	<u>\$ 272</u>

17. 所得稅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4年第一季	103年第一季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4,651	\$4,733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022)	-
所得稅費用	<u>\$2,629</u>	<u>\$4,733</u>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3.31	103.12.31	103.3.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59,357</u>	<u>\$59,357</u>	<u>\$40,641</u>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預計及一〇二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20.48%及 20.78%。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u>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u>	<u>備 註</u>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101年度	
子公司一群輝商務科技(股)公司	核定至民國102年度	

18.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u>104年第一季</u>	<u>103年第一季</u>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u>\$12,895</u>	<u>\$20,490</u>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u>67,200</u>	<u>67,200</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0.19</u>	<u>\$0.30</u>
(2) 稀釋每股盈餘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u>\$12,895</u>	<u>\$20,490</u>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稀釋效果：	67,200	67,200
員工紅利—股票(千股)	66	67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u>67,266</u>	<u>67,267</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0.19</u>	<u>\$0.30</u>

於報導日至財務報表完成日間，並無任何影響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之其他交易。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9.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增資發行之新股

大世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三十日增資發行新股，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其所有權因而減少至85.58%。本集團所取得增資之現金為美金294,907元，非控制權益增加6,988千元。所取得增資現金與新增之非控制權益間之差額1,592千元，已認列於權益項下。

另大世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三十一日增資發行新股，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其所有權因而增加至94%。本集團所取得增資之現金為美金0元，非控制權益增加1,006千元。所取得增資現金與新增之非控制權益間之差額(1,005)千元，已認列於權益項下。

七、關係人交易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u>104年第一季</u>	<u>103年第一季</u>
母 公 司	\$15,893	\$10,626
其他關係人	51,963	46,990
合 計	<u>\$67,856</u>	<u>\$57,616</u>

本集團對上述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售予一般客戶之銷售價格並無顯著差異。另售與關係人與一般客戶之約定收款條件比較如下：

<u>104年第一季</u>		<u>103年第一季</u>	
<u>關係人</u>	<u>一般客戶</u>	<u>關係人</u>	<u>一般客戶</u>
月結 30-120 天	月結 30-120 天	月結 30-90 天	月結 30-90 天

2. 進 貨

	<u>104年第一季</u>	<u>103年第一季</u>
其他關係人	<u>\$16,420</u>	<u>\$18,316</u>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向上述關係人進貨之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相當。另與關係人及一般供應商之約定付款條件比較如下：

地區	104 年第一季		103 年第一季	
	關係人	一般客戶	關係人	一般客戶
國內	月結60-90天	月結30-90天	月結60-90天	月結60-90天
國外	驗收後30-60天	驗收後30-60天	驗收後30-45天	驗收後30天

3. 營業費用

	104年第一季	103年第一季
<u>租金支出</u>		
其他關係人	\$4,975	\$4,935

上開租賃事項係一般市場行情價格辦理，租金按月支付。

	104年第一季	103年第一季
<u>其他營業費用及成本</u>		
母 公 司	\$3,165	\$3,031
其他關係人	267	783
合 計	\$3,432	\$3,814

4. 財產交易

購置資產

	104年第一季	103年第一季
其他關係人	\$10	\$79

5.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4.3.31	103.12.31	103.3.31
母 公 司	\$16,129	\$84,197	\$15,087
其他關係人	36,800	15,203	43,992
合 計	\$52,929	\$99,400	\$59,079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應收租賃款

	104.3.31	103.12.31	103.3.31
母 公 司	\$2,224	\$2,986	\$1,616
其他關係人	54	64	242
合 計	\$2,278	\$3,050	\$1,858

7. 長期應收租賃款

	104.3.31	103.12.31	103.3.31
母 公 司	\$2,505	\$2,505	\$2,281
其他關係人	133	133	-
合 計	\$2,638	\$2,638	\$2,281

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4.3.31	103.12.31	103.3.31
母 公 司	\$3,179	\$-	\$-
其他關係人	429	450	581
合 計	\$3,608	\$450	\$581

9. 存出保證金

	104.3.31	103.12.31	103.3.31
其他關係人	\$313	\$663	\$1,365

1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4.3.31	103.12.31	103.3.31
母 公 司	\$513	\$1,376	\$55
其他關係人	14,966	16,577	12,265
合 計	\$15,479	\$17,953	\$12,320

1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4.3.31	103.12.31	103.3.31
母 公 司	\$1,124	\$1,336	\$1,253
其他關係人	459	562	6,181
合 計	\$1,583	\$1,898	\$7,434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2. 存入保證金

	104.3.31	103.12.31	103.3.31
其他關係人	\$3,869	\$4,941	\$16,582

13.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短期借款係由本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為連帶保證人，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六.9。

14.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104年第一季	103年第一季
短期員工福利	\$4,514	\$3,343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 債務內容
	104.3.31	103.12.31	103.3.31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定期存單	\$38,982	\$38,289	\$49,990	履約保證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計有下列或有事項及承諾事項未包含於上開財務報表之中：

1. 本集團為業務需要委請銀行開立保固及履約保證之保證票據，其金額為39,200千元。
2. 除上述所列之保證票據外，另本集團為業務需要委請銀行開立保固及履約保證之保證書而開立存出保證函，其金額為40,739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4.3.31	103.12.31	103.3.31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342,348	\$439,612	\$461,326
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含非流動)	105,440	63,771	118,554
應收票據(含非流動)	24,594	36,576	18,927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640,844	693,850	505,035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0,638	7,714	2,090
應收租賃款(含非流動)	44,668	47,154	24,420
存出保證金	56,769	48,362	41,964
合計	<u>\$1,225,301</u>	<u>\$1,337,039</u>	<u>\$1,172,316</u>

金融負債

	104.3.31	103.12.31	103.3.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63,000	\$160,000	\$10,000
應付票據	56	275	69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448,285	624,893	366,462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93,528	116,172	99,880
應付租賃款(含非流動)	26,122	17,473	-
存入保證金	5,304	6,231	18,772
合計	<u>\$736,295</u>	<u>\$925,044</u>	<u>\$495,183</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位通常相當，此時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基於前述自然避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114千元及628千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浮動利率借款及利率交換合約，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41千元及3千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每一業務單位係依循本集團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37%、32%及37%，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計
104.3.31					
借 款	\$163,536	\$-	\$-	\$-	\$163,536
應付票據	56	-	-	-	56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448,285	-	-	-	448,285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93,528	-	-	-	93,528
應付租賃款(含非流動)	7,405	14,547	4,170	-	26,122
103.12.31					
借 款	\$160,812	\$-	\$-	\$-	\$160,812
應付票據	275	-	-	-	275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624,893	-	-	-	624,893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16,172	-	-	-	116,172
應付租賃款(含非流動)	4,739	9,334	3,400	-	17,473
103.3.31					
借 款	\$10,038	\$-	\$-	\$-	\$10,038
應付票據	69	-	-	-	69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66,462	-	-	-	366,462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99,880	-	-	-	99,880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7。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7. 公允價值層級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間，本集團並無公允價值衡量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8.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4.3.31			103.12.31			103.3.31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501	31.30	15,668	\$1,310	31.65	\$41,509	\$1,085	30.47	\$32,842
人民幣	26,860	5.10	136,879	27,441	5.17	139,729	13,869	4.95	68,272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14	31.30	6,696	\$235	31.65	7,427	\$252	30.47	\$7,513
人民幣	4,992	5.10	25,438	3,321	5.17	16,909	1,059	4.95	5,247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由於本集團之集團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70千元及1,935千元。

9.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一。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其被投資公司資訊：詳附表三。

3. 大陸投資資訊：

-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情形：詳附表四。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及未實現損益明細如下：
- A.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B.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C.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D.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E. 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F.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十四、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三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1. 業務營運中心：該部門負責代理銷售世界領導廠牌之IT資訊基礎架構相關軟硬體產品及解決方案，並提供產業客戶完整的系統規劃諮詢及解決方案整合建置服務。
2. 系統暨軟體服務中心：該部門負責軟體整合應用及開發、電腦、網路、通訊等相關系統建置、維護及客戶服務等。
3. 子公司一群輝商務科技(股)公司：該部門負責提供專業代理軟硬體及相關設備等。

前述應報導營運部門並未彙總一個以上之營運部門。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損益予以評估，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本集團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4年第一季

	業務營運		系統暨軟體			集團合計
	中心	服務中心	群輝	其他	調節及銷除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648,073	\$84,663	\$99,217	\$24,873	\$-	\$856,826
部門間收入	5,154	484	1,113	16,931	(23,682)	-
收入合計	\$653,227	\$85,147	\$100,330	\$41,804	\$ (23,682)	\$856,826
部門損益	\$14,852	\$4,528	\$3,710	\$ (12,463)	\$4,477	\$15,104

103年第一季

	業務營運		系統暨軟體			集團合計
	中心	服務中心	群輝	其他	調節及銷除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593,922	\$84,515	\$75,751	\$23,870	\$-	\$778,058
部門間收入	529	110	3,439	6,167	(10,245)	-
收入合計	\$594,451	\$84,625	\$79,190	\$30,037	\$ (10,245)	\$778,058
部門損益	\$18,181	\$7,465	\$2,245	\$ (3,463)	\$795	\$25,223

- (1) 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銷除並反映於「調節及銷除」項下，其他所有的調節及銷除另有詳細之調節揭露於後。
- (2) 部門損益包含部門之間因為對另一部門具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營業往來關係，故其部門損益包含對另一部門之投資損益及營業往來交易，本公司及子公司於編製合併部門損益時予以銷除之。

下表列示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營運部門資產及負債相關之資訊：

營運部門資產

	業務營運		系統暨軟體			集團合計
	中心	服務中心	群輝	其他	調節及銷除	
104.3.31部門資產	\$1,045,476	\$66,146	\$153,787	\$81,335	\$(33,233)	\$1,313,511
103.12.31部門資產	\$997,997	\$182,662	\$149,885	\$135,505	\$(22,006)	\$1,444,043
103.3.31部門資產	\$701,123	\$165,052	\$139,027	\$22,963	\$(26,439)	\$1,001,726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1) 民國104年3月31日業務營運、系統暨軟體服務、群輝及其他部門主要資產包括：應收帳款685,512千元、存貨509,313千元及存出保證金56,769千元，群輝其他資產為61,917千元。
- (2) 民國103年12月31日業務營運、系統暨軟體服務、群輝及其他部門主要資產包括：應收帳款741,004千元、存貨595,369千元及存出保證金48,362千元，群輝其他資產為59,308千元。
- (3) 民國103年3月31日業務營運、系統暨軟體服務、群輝及其他部門主要資產包括：應收帳款529,455千元、存貨354,784千元及存出保證金41,964千元，群輝其他資產為75,523千元。

營運部門負債

	業務營運	系統暨軟體		其他	調節及銷除	集團合計
	中心	服務中心	群輝			
104.3.31部門負債	\$291,661	\$19,404	\$79,661	\$110,600	\$(24,550)	\$476,776
103.12.31部門負債	\$418,949	\$44,245	\$78,847	\$127,107	\$(12,649)	\$656,499
103.3.31部門負債	\$171,492	\$17,019	\$116,362	\$144,302	\$(16,916)	\$432,259

- (1) 民國104年3月31日業務營運、系統暨軟體服務、群輝及其他部門主要負債包括：應付帳款448,285千元，群輝其他負債為28,491千元。
- (2) 民國103年12月31日業務營運、系統暨軟體服務、群輝及其他部門主要負債包括：應付帳款624,893千元，群輝其他負債為31,606千元。
- (3) 民國103年3月31日業務營運、系統暨軟體服務、群輝及其他部門主要負債包括：應付帳款366,462千元，群輝其他負債為65,797千元。

應報導部門損益之調節

	104年第一季	103年第一季
應報導部門損益合計數	\$23,090	\$27,891
其他損益	(12,463)	(3,463)
減除部門間損失	4,477	795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5,104	\$25,223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臺幣千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 (註3、8)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占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9)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保證 (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保證 (註7)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註7)
		關係 (註2)	公司名稱										
0	大同世界科技 (股)公司	2	群輝商務科技(股)公司	\$206,124	\$100,000	\$100,000	\$41,916	\$-	9.70%	\$515,311	Y	-	-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發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註8：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20%為限。

註9：累積對外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50%為限。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一〇四年度第一季		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1)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占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2)
0	大同世界科技(股)公司	群輝商務科技(股)公司	1	貨收入	\$10,374		1%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6,302		1%
			1	其他應收帳款—關係人	7		-
			1	存出保證金	2,352		-
			1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含非流動)	3,931		-
			1	進貨淨額	5,101		1%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5,356		-
			1	其他應付帳款—關係人	33		-
			1	管理費用—關係人	31		-
0	大同世界科技(股)公司	大世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7,063		-
			1	進貨淨額	1,113		1%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7,937		-
			1	其他預付款	992		-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98		-
			1	其他應付帳款—關係人	1,055		-
1	群輝商務科技(股)公司	大同世界科技(股)公司	2	銷貨收入	5,133		1%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5,390		-
			2	進貨淨額	9,595		1%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894		1%
			2	其他應付帳款—關係人	415		-
			2	存入保證金	6,283		-
			2	銷售費用—關係人	758		-
			2	管理費用—關係人	1		-
2	大世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大同世界科技(股)公司	2	銷貨收入	1,113		-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53		-
			2	進貨淨額	3,097		-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3,101		-
			2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4,836		-
			2	銷售費用—關係人	3,966		-
			2	逆流交易未實現	992		-

註1：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1. 母公司對子公司。2. 子公司對母公司。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2：交易往來金額佔民國一〇四年度第一季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1,919,053千元之比率計算之；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累積交易金額佔合併總營收856,826千元之比率計算之。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大同世界科技(股)公司	群輝商務科技(股)公司	台北市	資訊軟體服務	\$42,740	\$42,740	3,500,000	100	\$74,126	\$3,089	\$3,089	
大同世界科技(股)公司	Tatung System Technologies Holding Ltd.	薩摩亞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37,237 (USD 4,600)	137,237 (USD 4,600)	4,600,000	100	121,195	(6,574)	(7,566)	

單位：新臺幣千元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四：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 業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益 (註2)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單 位 ： 新 臺 幣 千 元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匯 出	收 回							
大世科技(上 海)有限公司	資訊軟體 服務業	\$144,888 (RMB 30,000)	(二) (註5)	\$136,308 (USD 4,569)	\$-	\$-	\$136,308 (USD 4,569)	\$(6,996) (RMB (1,362))	94.00%	\$(7,568) 認列基礎(二).3	\$121,334		\$-

本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淨 值 × 60%)
\$136,308 (USD 4,569)	\$623,020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三)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註4：依經濟部民國97年8月29日經審字09704604680號令修正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第三項規定，投資人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不得超過淨值或合併淨值之60%，其較高者。

註5：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薩摩亞設立之大同世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轉投資大世科技(上海)有限公司。